

证券代码：300219

证券简称：鸿利智汇

公告编号：2017-024

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3月24日上午10:00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3月21日以电话、短信、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名，均以通讯方式参会表决，会议有效票数为8票。会议由董事长李国平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，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审议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全体董事审议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俊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详见同日刊登于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、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7年3月24日